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

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由“不超过 2,998.29 万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890.40 万股（含本数）”。

2、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依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数量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9,994.31 万股的 30%，即不超过 2,998.29 万股（含本数）。其中，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含发行前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得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5%，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以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上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出相应调整。

若国家法律、法规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要求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二、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 2025 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总股本 99,943,067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819,556 股后的 99,123,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8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5 月 26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99,943,067 股增至 129,680,120 股，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同时不超过 3,890.40 万股（含本数），即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6 日